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通市崇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南通市崇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康复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动起立床、电动PT床，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黄山金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9人，营业收入为5537万元，资产总额为856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训练用阶梯、OT综合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友邦医疗康复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1906万元，资产总额为1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神经肌肉刺激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翱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空气波压力治疗、冲击波治疗仪、排痰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6人，营业收入为11275.74万元，资产总额为26080.3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红外线治疗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通用海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2037万元，资产总额为43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微波治疗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诺万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2361.77万元，资产总额为3147.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上下肢主被动训练器、床旁下肢主被动训练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龙之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7人，营业收入为19285.62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3.1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中药熏蒸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立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

业人员53人，营业收入为2020万元，资产总额为234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气动手套训练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司羿长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人，营业收入为287万元，资产总额为39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202507.263586

注：1. 如项目属性为“货物”，请按本表填写。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投标人须根据上述要求，详细列明货物清单中所有产品制造商的具体情况，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公告进行公示。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